

天津市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课程考试大纲

课程名称:知识产权保护实务

课程代码:0904

第一部分 课程性质与目的

一、课程性质与特点

《知识产权保护实务》是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知识产权管理(本科)专业所开设的专业课程之一。它是一门侧重于应用性的课程,知识产权制度与人类文明发展以及科技进步密切相关。通过本课程的学习,可以深入到知识产权司法实践中的典型案例以及相关的理论基础,了解到我国知识产权司法实践的不足,同时对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制度的完善形成系统的认识。

二、课程目标与基本要求

设置本课程,为了使考生能够牢固掌握知识产权相关法律法规的基本概念、基本原则、基础理论以及相关的法律条文,能够运用所学到的知识促进对知识产权的切实保护,在此基础上,推动我国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制度的发展和完善。

通过本课程的学习,要求考生能够掌握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制度的理论知识,并能够理论联系实际,在实践中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

三、与本专业其他课程的关系

《知识产权保护实务》是知识产权管理本科学生必修的专业课程,它与著作权法、专利法、商标法和反不正当竞争法等其他相关课程都有着密切的关系,同时需要法理学、民法学、民事诉讼法学等基础法学理论作为学习的基础。

第二部分 课程内容与考核目标

第一章 知识产权司法保护概述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通过对本章的学习,了解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的现状、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的法律依据以及知识产权保护的特点及案件种类。

二、考核知识点与考核目标

(一) 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的现状(次重点)

理解:知识产权司法保护概念

理解:知识产权司法保护三种现状

(二) 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的法律法规(重点)

识记:知识产权法律

识记:知识产权行政法规

识记:知识产权相关国际条约

识记:最高人民法院关于知识产权的相关司法解释

(三) 知识产权保护的特点及案件种类(重点)

理解:知识产权保护的“双轨制”

识记:知识产权案件的种类以及区分种类的方法

第二章 知识产权纠纷的诉讼管辖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通过对本章的学习,了解专利权案件、商标权案件和著作权案件的诉讼管辖制度。

二、考核知识点与考核目标

(一) 专利权案件的诉讼管辖(重点)

应用:专利权行政案件的诉讼管辖
专利权民事案件的诉讼管理
专利权刑事案件的诉讼管辖

(二) 商标权案件的范围和诉讼管辖(重点)

理解:商标权民事案件的受理范围
商标权行政案件的受理范围
商标权刑事案件的受理范围
应用:商标权民事案件的级别管辖
商标权民事案件的地域管辖
商标权行政案件的诉讼管辖
商标权刑事案件的诉讼管辖

(三) 著作权案件的诉讼管辖(重点)

应用:著作权权属案件的诉讼管辖
著作权侵权案件的诉讼管辖
著作权合同案件的诉讼管辖
网络著作权案件的诉讼管辖

第三章 知识产权诉讼证据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通过对本章的学习,了解民事诉讼证据规则在知识产权诉讼中的适用、行政诉讼证据规则以及知识产权司法鉴定等相关法律制度。

二、考核点与考核目标

(一) 民事诉讼规则在知识产权诉讼中的适用(重点)

理解:举证责任中证据的收集责任、提供责任、说明责任
证据交换的概念、作用、过程
应用:证据质证的概念、范围、对象、顺序以及参加人
理解:证据审核与认定的标准与原则

(二) 行政诉讼证据规则(重点)

识记:行政诉讼证据种类
应用:举证责任在双方的分配
识记:举证期限
理解:人民法院调查取证的情形及原因
识记:举证要求
理解:证据审核认定的标准、原则与方法
识记:证据证明效力大小的认定
无需证明的事实

(三) 知识产权司法鉴定(次重点)

识记:知识产权司法鉴定的概念、原则
理解:知识产权司法鉴定程序
知识产权司法鉴定结论的概念、法律性质、质证以及采用

第四章 知识产权诉讼实效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通过对本章的学习,了解诉讼时效的概念、性质、法律后果以及相关知识产权案件的诉讼时效问题。

二、考核点与考核目标

(一) 诉讼时效概述(重点)

理解:诉讼时效的概念、性质、法律后果

(二) 知识产权民事案件的诉讼时效(重点)

理解:“知道或者应当知道”的判别标准和对象

诉讼时效的起算、终止

应用:知识产权持续侵权行为诉讼时效的起算

(三) 知识产权行政诉讼时效(一般)

理解:知识产权行政诉讼时效概念及其中断、中止、延长

识记:知识产权授权行政诉讼的诉讼时效

知识产权无效行政诉讼的诉讼时效

知识产权强制许可行政诉讼、不服行政处罚决定案件的诉讼时效

第五章 知识产权仲裁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通过对本章的学习,了解知识产权仲裁制度中仲裁范围、仲裁机构、仲裁基本原则、仲裁程序、仲裁裁决的执行与补正以及涉外仲裁等相关规定,加强对仲裁的认识,增加实践能力。

二、考核点与考核要求

(一) 仲裁制度概述(重点)

识记:仲裁的概念、历史

理解:仲裁与诉讼、调解的共性与区别

识记:仲裁制度的特点、优点、功能和社会作用

(二) 仲裁范围(次重点)

识记:可以仲裁的纠纷、不能仲裁的纠纷

理解:仲裁的可行性与必要性

(三) 仲裁机构(次重点)

理解:仲裁委员会的概念、性质、设置、职责和权力

仲裁协会的性质、职责

仲裁员资格、权力

(四) 仲裁的基本原则和具体制度(重点)

理解:仲裁的基本原则

仲裁协议的概念、特征、种类、效力、无效事由、独立性

仲裁时效的概念、种类

仲裁证据的概念、证据保全制度

识记:财产保全的概念以及要求

应用:仲裁回避的概念、理由、程序

(五) 仲裁程序(重点)

应用:仲裁的申请和受理、审理程序

- 理解:仲裁调解的概念、原则、效力以及与当事人自行和解的区别
- (六) 仲裁裁决的执行与补正
- 理解:仲裁裁决的法律效力
- 仲裁裁决执行的特点、程序
- 识记:错误仲裁裁决的救济途径
- 理解:仲裁制度的监督体系
- (七) 涉外仲裁的特别规定
- 识记:国际商事仲裁和涉外仲裁概念、仲裁机构、特别程序规定

第六章 著作权的司法保护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通过对本章的学习,了解著作权基本理论以及权属诉讼、侵权诉讼、合同诉讼的相关程序与理念。

二、考核点与考核要求

- (一) 著作权的司法保护概述(一般)
- 识记:著作权民事纠纷种类及其概念
- (二) 著作权权属诉讼(重点)
- 应用:著作权归属原则、作者的认定
- 演绎作品、合作作品、职务作品、汇编作品、电影作品、委托作品等作品的概念以及著作权归属。
- 邻接权权属纠纷中表演者权、录音录像制作者权的概念以及著作权归属
- (三) 著作权侵权诉讼(重点)
- 应用:著作权侵权的认定、归责原则、构成要件
- 理解:著作权人身权的概念以及侵犯著作权人身权的方式
- 应用:侵犯著作权财产权的行为种类及其概念、认定
- 侵犯邻接权的行为种类及其概念、认定
- (四) 著作权合同诉讼(重点)
- 识记:著作权合同的概念、特点、种类、主要条款以及违约行为的认定
- 应用:著作权许可使用合同纠纷的种类及裁判原则

第七章 商标权的司法保护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通过对本章的学习,商标权民事、行政、刑事案件的审判现状以及裁判原则。

二、考核点与考核要求

- (一) 商标案件审判现状(一般)
- 识记:商标民事案件、行政案件、刑事案件的概念
- (二) 商标民事诉讼(重点)
- 应用:商标侵权行为的构成、类别、诉讼时效、认定以及抗辩
- 识记:商标侵权诉讼的临时措施、中止问题以及民事法律责任
- 商标合同的诉讼审理原则、程序
- 应用:驰名商标的概念、地域范围、认定、保护
- (三) 商标行政诉讼(次重点)
- 识记:商标行政诉讼的种类、概念、审理内容、判决
- (四) 商标刑事诉讼(次重点)

识记: 商标刑事犯罪的种类、认定

第八章 专利权的司法保护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通过对本章的学习,了解专利行政诉讼、权属诉讼、侵权诉讼、合同的一般原则、规则、程序及其相关法理基础。

二、考核点与考核要求

(一) 专利行政诉讼(重点)

识记: 专利行政诉讼的范围、种类

理解: 专利行政诉讼的性质、特点以及审理原则

专利行政诉讼中第三人的概念、权利义务

实用新型检索报告的性质

应用: 外观设计专利无效审查的判断依据、判断主体、判断方式

识记: 专利行政诉讼的判决主文表达方式

(二) 专利权属诉讼(重点)

应用: 职务发明创造的判断法律依据以及判断标准

应用: 发明人或者设计人的判断法律依据以及判断标准

(三) 专利侵权诉讼(重点)

理解: 专利侵权行为的概念、法律特征、种类、例外

应用: 不视为侵犯专利权的几种情况

理解: 发明、实用新型专利权保护范围的确定

应用: 专利侵权的判定原则、方法

假冒他人专利与冒充专利的概念、行为种类以及相互间的区别

诉前停止侵犯专利权行为的概念、程序

(四) 专利合同诉讼(重点)

理解: 专利技术转让合同的概念、标的、特征、法律适用、履行及违约责任

应用: 专利实施许可合同的概念、种类、当事人权利义务

理解: 专利合同无效的事由、处理原则

理解: 专利技术转让合同审理的若干问题

第九章 反不正当竞争法的司法保护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通过对本章的学习,了解反不正当竞争法的基本法理、商业秘密的保护、知名商品服务的保护、诽谤竞争对手的保护以及其他有关知识产权的反不正当竞争保护,了解所有保护的后果,同时通过对案例的分析,了解司法实践中的热点、难点问题,增强实际操作能力。

二、考核点与考核要求

(一) 反不正当竞争法概述(重点)

理解: 不正当竞争的概念、特征、构成要件、种类

(二) 商业秘密的保护(重点)

理解: 商业秘密的概念、特征、性质

应用: 侵犯商业秘密的构成要件、具体行为

(三) 知名商品、服务的反不正当竞争保护(重点)

理解: 知名商品、服务的概念、认定、保护的构成要件

(四) 诽谤竞争对手的不正当竞争行为(一般)

- 理解: 诽谤竞争对手的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概念、侵权对象
应用: 诽谤竞争对手的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构成要件、诉讼竞合
- (五) 其他与知识产权有关的不正当行为(一般)
理解: 假冒他人注册商标的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概念、性质、构成要件
识记: 其他假冒行为的概念、性质、构成要件
虚假宣传的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概念、构成要件
- (六) 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法律责任(一般)
识记: 不正当竞争行为民事责任、行政责任、刑事责任种类

第十章 其他知识产权的保护

一、学习目的与要求

通过对本章的学习,了解对植物新品种的保护、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的保护、域名的司法保护等知识产权新领域的基础法律理论。

二、考核点与考核要求

- (一) 植物新品种的保护(次重点)
识记: 植物新品种的概念、内容、期限、终止和无效
应用: 植物新品种权的归属
理解: 授予植物新品种权的条件、程序
- (二) 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的保护(重点)
理解: 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的保护(重点)
识记: 布图设计的登记、审查与授权
应用: 布图设计专有权的行使、期限、撤销
- (三) 域名的司法保护(次重点)
识记: 计算机网络域名案件的受理和管辖、审理

第三部分 有关说明与实施要求

一、考核目标的能力层次表述

本课程的考核目标共分为三个能力层次:识记、理解、应用,它们之间是递进等级的关系,后者必须建立在前者基础上。其具体含义为:

识记:能知道有关的名词、概念、知识的含义,并能正确认识和表述,是低层次的要求。

理解:在识记的基础上,能全面把握基本概念、基本原理、基本方法,能把握有关概念、原理、方法的区别与联系,是较高层次的要求。

应用:在理解的基础上,能运用基本概念、基本原理、基本方法联系学过的多个知识点,分析和解决有关的理论问题和实际问题,是最高层次的要求。

二、指定教材

《知识产权法律保护教程》程永顺等编著 知识产权出版社 2005年版

三、自学方法指导

1、在开始阅读指定教材某一章之前,先阅读大纲中有关这一章的考核知识点及对知识点的层次要求和考核目标,以便在阅读教材时,做到心中有数,突出重点,有的放矢。

2、了解考试大纲内容的基础上,根据考核知识点和考核要求,在阅读教材时,要逐段细读,逐句推敲,集中精力,吃透每一个知识点,对基本概念必须深刻理解,对基本理论必

须彻底弄清,对基本方法必须牢固掌握,并融会贯通,在头脑中形成完整的内容体系。

3、在自学过程中,既要思考问题,也要做好阅读笔记,把教材中的基本概念、原理、方法等加以整理,从中加深对问题的认识、理解和记忆,以利于突出重点,并涵盖整个内容,不断提高自学能力。同时,在自学各章内容时,能够在理解的基础上加以记忆,切勿死记硬背;同时在对一些知识内容进行理解把握时,联系实际思考,从而达到深层次的认识水平。

4、为了提高自学效果,应结合自学内容,尽可能地多看一些例题和动手做一些练习,以便更好的理解、消化和巩固所学知识,培养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在做练习之前,应认真阅读教材,按考核目标所要求的不同层次,掌握教材内容,在练习过程中对所学知识进行合理的回顾与发挥,注重理论联系实际和具体问题具体分析,解题时应注意培养逻辑性,针对问题围绕相关知识点进行层次(步骤)分明的论述或推导,明确各层次(步骤)间的逻辑关系。

四、社会助学的要求

- 1、应熟知考试大纲对课程提出的总要求和各章的知识点。
- 2、应掌握各知识点要求达到的能力层次,并深刻理解对各知识点的考核目标。
- 3、辅导应以考试大纲为依据,指定教材为基础,不要随意增删内容,以免与大纲脱节。
- 4、辅导时,应对学习方法进行指导。提倡“认真阅读教材,刻苦钻研教材,主动争取帮助,依靠自己学通”的方法。
- 5、辅导时,要注意突出重点,对考生提出的问题,不要有问即答,要积极启发引导。
- 6、注意对应考者能力的培养,特别是对自学能力的培养,要引导考生逐步学会独立学习,在自学过程中善于提出问题,分析问题,解决问题。
- 7、要使考生了解试题的难易与能力层次高低两者不完全是一回事,在各个能力层次中存在不同难度的试题。
- 8、助学学时:本课程共4学分,建议总课时不少于72学时,其中助学学时分配如下:

章次	课程内容	助学学时
1	知识产权司法保护概述	6
2	知识产权的诉讼管辖	6
3	知识产权诉讼证据	6
4	知识产权诉讼时效	4
5	知识产权仲裁	8
6	著作权的司法保护	8
7	商标权的司法保护	8
8	专利权的司法保护	10
9	《反不正当竞争法》的司法保护	8
10	其他知识产权的保护	8
总计		72

五、关于命题考试的若干规定

- 1、本大纲各章所提到的内容和考核目标都是考试内容。试题覆盖到章,适当突出重点。
- 2、试卷中对不同能力层次的试题比例大致是:“识记”为10%、“理解”为30%、“应用”为60%。
- 3、试题难易程度应合理:易、较易、较难、难,比例为2:3:3:2。

- 4、每份试卷中,各类考核点所占比例约为:重点占 65%,次重点占 25%,一般占 10%。
- 5、本课程命题采用的基本题型包括名词解释、单项选择、多项选择、判断改正题、填空题、简答题、论述题、案例分析题等。
- 6、本课程考试采用闭卷笔试,考试时间 150 分钟,采用百分制评分,60 分为及格。

六、题型示例(样题)

(一)单项选择题

- 1、我国知识产权侵权诉讼归类原则为()。
A、过错责任原则 B、过失责任原则
C、过错推定责任原则 D、无过错责任原则

(二)多项选择题

- 1、侵权知识产权的行为的构成要件主要包括()。
A、过错 B、侵权行为的严重程度
C、侵权行为 D、损害后果 E 因果关系

(三)填空题

- 1、我国知识产权保护采用_____司法保护相结合的“双轨制”。

(四)判断改正题

- 1、各地仲裁委员会之间是领导与被领导的关系。()

(五)简答题

- 1、简述表演权与表演者权的区别。

(六)论述题

- 1、试述诉讼时效中“知道或者应当知道”的含义及认定。

(七)案例分析题

甲欲出版一本法学家文集,于 2004 年与某杂志社联系,并找到该杂志社,该杂志社与甲签订了许可使用合同,同意甲使用杂志社已发行的各期杂志中的文章。2005 年初,甲将杂志社已经刊登过的 10 位著名法学家共 20 余篇文章汇集成《中国法学家文集》出版,随后甲向杂志社汇去稿酬,但始终未与各法学家联系,未经原作者许可还对原文章进行了修改,并有错误和遗漏现象,为此杂志社和 10 位法学家共同向法院提起诉讼。

- 请问:(1)杂志社与 10 位法学家分别享有哪些权利?
(2)杂志社与甲签订的许可使用合同是否有效?为什么?
(3)甲的行为是否构成侵权行为?如果是,侵犯了谁的权利?